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周昇似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100363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辦理「百年水利・建設好河
繪畫比賽」活動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101年8月6日水十秘字第101
050127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主題為以淡水河水系之主支流，相關第十河川局
之河川治理水利工程建設成果及河川美麗風情為題，推廣
愛護河川知識與水利建設成效。
- 三、參加對象為國中、國小、幼兒園學生。
- 四、收件時間自101年09月15起至101年10月15日止，以郵戳為
憑。相關檢之資訊請逕上該局網站查詢[http://www.wra10
.gov.tw](http://www.wra10.gov.tw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中小、本縣各公私立幼稚園

副本：電
2012-08-10
08:29:49
交
換
章



1010004207